

# 機構發展

培養正面和積極的機構文化，以及關顧本會員工的身心健康，均有助提高工作團隊的生產力和歸屬感。為了確保本會的監管效益，我們審慎地運用資源，並定期將各項系統和技術基建升級，以便緊貼市場發展的步伐。



## 人才

我們致力讓證監會成為首選僱主。僱員再培訓局連續七年嘉許本會為“人才企業”，以表揚我們在推動員工學習與發展方面的努力。

## 專業發展

本會行政總裁在定期分享會上，講述重要機構事務及監管發展情況，並且回答員工提問。我們亦舉辦跨部門內部講座，向員工闡述最新的政策措施。

我們致力為員工提供事業發展機會。年內，為了更緊密地配合本會現行的監管方針，我們優化了人力資源系統，及對有關表現評核、晉升和獎勵的內部政策作出微調。愈來愈多本會員工憑藉這些政策上的更改，在不同職能範疇之間調動和升遷，在證監會內進一步發展其事業和吸取更多工作經驗。

此外，行政人員每年均有機會獲借調至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香港金融發展局和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

我們組織員工到訪北京及上海的監管機構，並與相關部門合辦工作坊。年內，按照本會與中國證監會的諒解備忘錄下的安排，有一名本會的員工獲借調至中國證監會，另有兩名中國證監會人員獲調派至本會工作。



證姿蒼舉辦的退休規劃工作坊

在香港，我們舉辦了多個聯合培訓工作坊，參與者來自香港金融管理局、香港警務處、入境事務處及廉政公署<sup>1</sup>。

我們亦邀請本地和海外監管機構、業界專才及顧問，就題材廣泛的不同議題與本會員工分享他們的見解及最新情況。本年度的講座聚焦於金融科技及相關的監管對策的新趨勢。

年內，本會員工參與系統化學習的時數平均為24.3小時。這些課程包括研討會、工作坊、培訓課程及網上學習。

畢業實習生計劃是本會人才培育策略的重要部分。我們第11年推行此計劃，並招聘了四名畢業實習生。此外，本會各部門亦於冬夏兩季或全年聘用了38名短期實習生。

## 積極投入的工作團隊

“以人為本”是證監會的其中一項核心價值。本會承諾培養積極的文化和正面的工作環境。

今年，我們制訂了更全面的《健康、安全及福祉政策》，將精神健康定為必須納入的元素，並對本會的《僱員手冊》作出相應的更新。

本會推行良好的僱傭措施和致力提高員工的歸屬感。本會員工積極投入與其他監管機構合辦的跨機構活動，例如龍舟競賽和足球及籃球錦標賽，藉此發揮團隊精神。為鼓勵工作與生活的平衡，我們亦支持員工參與義務工作，並提供家庭友善的工作安排和舉辦各類型的員工活動。

本會證姿蒼<sup>2</sup>成員與金融機構的代表會面，探討促進女性專業發展和鼓勵女性擔當領導角色的最佳方法。證姿蒼為員工舉辦了有關個人和領導才能發展及退休規劃的講座。

1 請參閱第65至72頁的〈執法〉。

2 證姿蒼是本會於2015年創立的女性工作小組，主要的宗旨是為有意擔任領導職位的女性員工探索路向。

## 機構發展

### 培訓課程及網上學習

	2019/20	2018/19	2017/18
參與內部培訓的員工百分率 <sup>^</sup>	93%	99%	89%
每名員工接受內部培訓的平均時數 <sup>^</sup>	24.3	30.6	31
曾使用網上學習的員工人數	881	195	185

<sup>^</sup> 包括講座、工作坊及研討會。

### 員工統計數據

	截至31.3.2020		截至31.3.2019		截至31.3.2018	
	實際人數	預算	實際人數	預算	實際人數	預算
專業人員	736	805	727	779	701	759
支援人員	185	183	183	186	186	185
總計	921	988	910	965	887	944

	截至31.3.2020	截至31.3.2019	截至31.3.2018
男性	312	303	289
女性	609	607	598
員工平均服務年期	8.8	8.3	8
高級經理或以上職級的女性員工	60%	60%	61%

為了讓本會時刻在資源充足的情況下運作，並同時保障員工的健康和安全，我們由2020年2月開始引入臨時性的分組安排，員工需每兩星期輪流在辦事處工作。

### 優質的工作環境

為了應付預計的營運需要，我們就新的辦事處物業簽訂了八年租約，此舉亦將大幅降低本會的租金開支。本會由中環搬遷至鰂魚涌的計劃正在進行中。

新的辦事處採用開放式設計以增加可用面積，從而進一步善用每寸空間。工作間配備可調節高度的辦公桌，以改善員工的健康和生產力。辦公室設有出入保

安系統，防止外人擅自闖入。我們會對辦公室的進出權限進行適當分配及嚴密管理。

我們亦制定了業務修復計劃，以處理一些容易辨識的風險，包括技術問題、火災、天災及其他緊急事故。

### 溝通

我們透過高層人員演講、諮詢、業界簡介會、通函、刊物、年報、季報及新聞稿等多種途徑<sup>3</sup>，定期與業界及公眾溝通。本會負責處理與香港證券及期貨市場有關的投訴及查詢。

<sup>3</sup> 請參閱第76至79頁的〈持份者〉。

## 公職表現得到肯定

黃傑程因在處理公眾投訴方面表現出色，榮獲“2019年申訴專員嘉許獎——公職人員獎”。

在2010年加入證監會前，黃先生曾在申訴專員公署工作八年，相關的經驗令他能夠在處理公眾投訴時更加得心應手。黃先生解釋：“我在證監會及申訴專員公署的工作性質相似。最重要是用心聆聽，並保持正面的態度、以禮待人和有耐性。”

在初步評估投訴個案時，黃先生首先研究個案背景，並會要求投訴人解答疑問和提供補充資料。此舉有助黃先生了解投訴人的觀點和搜集關乎事實的資料，以便評估投訴個案，因此對他的工作而言，至關重要。

每當黃先生能以有意義的方式協助他人，便會從中得到很大的滿足感。當有投資者要求核實招攬他們投資的公司的牌照時，黃先生便會引導投資者查閱證



機構事務部對外事務科經理黃傑程

監會的〈持牌人及註冊機構的公眾紀錄冊〉及其他公開資料，以免他們墮入騙徒圈套。黃先生表示：“這個獎項驅使我更加努力工作，克盡己任。”

本會新聞組制定並執行傳媒策略，以加深公眾對本會工作的了解。新聞組積極統籌整個機構的傳媒聯繫工作，並解釋本會的政策、措施及監管行動。

本會的機構網站 ([www.sfc.hk](http://www.sfc.hk)) 提供有關證監會的最新資料。年內，我們進行了多項完善工作，令公眾可輕易查閱網站上的資料。



監管杯籃球比賽



龍舟競賽

## 機構發展

### 法律支援

本會的法律服務部<sup>4</sup>負責處理刑事個案，管理由證監會提起的民事訴訟及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的個案，並就針對證監會的司法覆核及其他案件作出抗辯。（請參閱下表。）

法律服務部亦為本會的日常工作提供支援，包括就法例草擬工作及監管事宜（例如發牌、監察高風險經紀行、就上市事宜進行前置式監管、收購活動、投資者賠償及執法調查），以及行政事務（包括僱傭、資料私隱和採購合約），提供建議和指引。

### 重大法庭案件

2010

#### 朗迪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取得法院頒令，指示該公司展開民事法律程序，追討因董事失當行為而蒙受的損失及損害。

2012

#### 陳柏浩

終審法院裁定，內幕交易的適當懲罰為即時監禁和判處罰款。

2013

#### Tiger Asia Management LLC

終審法院裁定，可以在刑事法庭或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沒有作出裁決的情況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3條<sup>a</sup>尋求頒布命令。

#### 杜軍

內幕交易案——法庭首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3條頒布回復原狀命令，以保障投資者的利益。

2014

#### 中國金屬再生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法庭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2條<sup>b</sup>，飭令將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清盤。

2016

#### 光亞有限公司

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首次根據第XIVA部<sup>c</sup>審理有關違反內幕消息披露制度下的規定的個案。

2018

#### 姚海鷹

終審法院就內幕交易述明“以無意獲利作抗辯理由”的適用範圍。

#### 楊碧鳳

終審法院維持下級法院就多項涉及海外上市證券的交易違反了第300條<sup>d</sup>的規定的裁決。

a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3條賦權證監會，向原訟法庭申請強制令及其他命令。

b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212條准許證監會如認為將某公司清盤，就維護公眾利益而言是可取的，便可申請法庭命令將該公司清盤。

c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披露內幕消息）規定上市公司須及時披露內幕消息。

d 《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00條禁止在涉及證券的交易中使用欺詐或欺騙手段。

4 請同時參閱第34至35頁的〈以人為本〉。

## 科技

本會的資訊科技策略聚焦於數碼化、資料共享及風險偵測能力。為了提升運作效率及令資料提交程序更為方便容易，我們為電子表格及資料提交服務綜合平台 WINGS<sup>5</sup> 添加了多項新功能，使其可收集和管理調查數據，以及持牌機構就違規行為或不合規情況而自行匯報的資料。

年內，為了支援本會在內地與香港股票市場交易互聯互通機制下的市場監察措施，投資者識別碼被納入本會的系統，有助本會加快調查可疑的交易活動。我們亦採納了配備先進的機械學習能力的科技，藉以整理大量不同來源的資料以便進行分析，令我們的調查和訴訟工作更具效率。

我們引入了一項能夠以人工智能分析上市公司刊物的全新市場監察工具，以識別可能顯示潛在企業失當行為的違規情況。我們計劃採納更多與人工智能相關的科技，以加強本會的風險偵測能力。

## 財政

作為公營機構，我們遵循嚴守紀律的方針編製財政預算。我們委任外間資產管理公司，按照財政司司長核准的投資指引管理本會的儲備。本會每年均由獨立的外間公司進行內部審核，藉以評定本會監控措施的成效和識別本會業務程序中的主要風險<sup>6</sup>。

## 經費

本會的運作獨立於政府，我們的經費主要來自交易徵費及向市場參與者收取的費用。現時的證券交易徵費率為0.0027%，遠低於1989年時的初始徵費率0.0125%。自1994年以來，我們一直沒有調高其他收費。本會於2019-20年度提供50%的牌照年費扣減。自2009年以來，我們已六度寬免牌照年費<sup>7</sup>。現行的寬免自2020年4月1日起生效，為期一年。



月餅工作坊

5 WINGS是Web-based INteGrated Service的縮寫，意即網上綜合服務。

6 請參閱第12至33頁的〈機構管治〉。

7 過往的牌照年費寬免涵蓋2009-10年度、2012-14年度、2014-16年度、2016-18年度及2018-19年度。

## 機構發展

### 收入

本年度總收入為15.91億元，較上年度的17.59億元下跌10%。由於本年度證券市場成交額減少，本會的徵費收入較上年度下跌4%至14.31億元。本會來自其他收費的收入由1.27億元增加至1.63億元，增幅為28%。受股票基金投資表現的影響，我們的投資收入淨額有所減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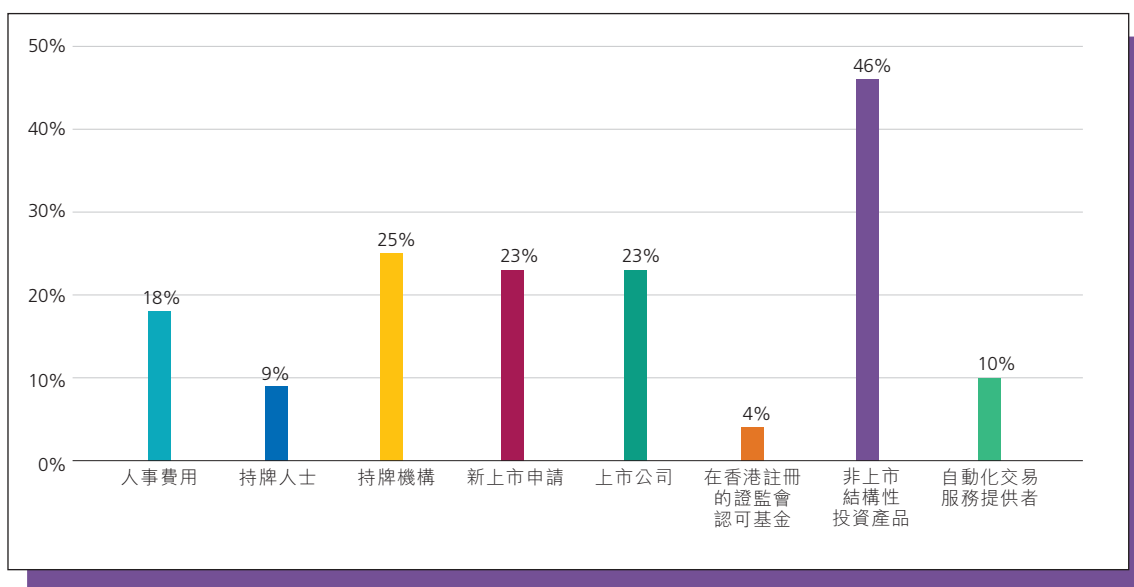
### 支出

我們的營運支出為19.66億元，較原來預算的21.79億元少2.13億元。

過去三年，本會的人事費用增加了18%，而我們的監管工作不但增量，還愈趨複雜。過去三年，平均支出對收入比率為104%，而同期的支出及收入的平均增幅分別為5%及9%。

由於收入減少，本會於本年度錄得3.75億元的赤字，而去年度的赤字為9,500萬元。截至2020年3月31日，本會的儲備維持在67億元，其中30億元已預留作日後可能購置辦公室物業之用。

人事費用及市場數據的三年變動 (2016/17-2019/20)



## 財務

(百萬元)	2019/20	2018/19	2017/18
收入	1,591	1,759	2,015
計入折舊後的開支	1,966	1,854	1,772
(赤字)／盈餘	(375)	(95)	243

## 收入分項

	2019/20	2018/19	2017/18
交易徵費	90%	84.3%	76.9%
其他收費	10.2%	7.2%	7.6%
投資收入淨額及其他收入 <sup>^</sup>	-0.2%	8.5%	15.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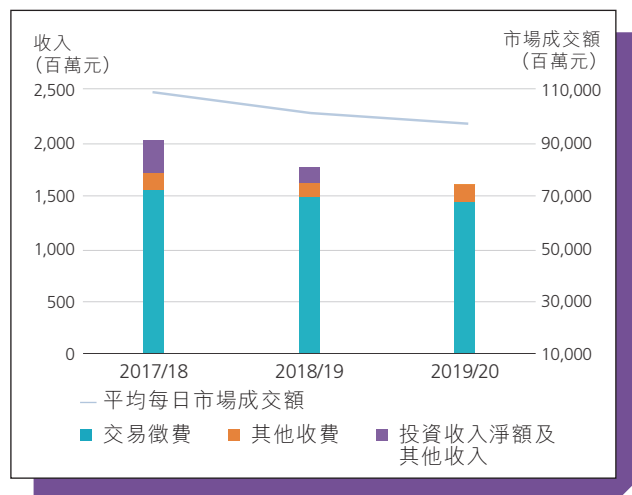
<sup>^</sup> 投資收入淨額及其他收入包括匯兌損益。

## 支出分項

	2019/20	2018/19	2017/18
人事費用	72.2%	73.1%	72.4%
辦公室地方及相關支出 <sup>^</sup>	2.3%	13.3%	14.2%
其他支出	12.1%	11.7%	11.7%
折舊 <sup>^</sup>	13.4%	1.9%	1.7%

<sup>^</sup> 由於會計政策改變，2019-20年度的營運租賃支出被列作折舊。

## 收入與市場成交額比照 (2017/18-2019/20)



## 收入與營運開支 (2017/18-2019/20)

